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前 言

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是指上市公司对国家和社会的全面发展、自然环境和资源，以及股东、债权人、职工、客户、消费者、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方所应承担的责任。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始终以为股东、为员工、为客户、为社会创造价值为己任，积极保护债权人和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积极从事环境保护、社区建设等公益事业，从而促进公司本身与全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

本报告是公司连续第七年对外发布社会责任报告，报告以 2014 年度为重点，系统地阐述了公司以“求实、创新、团结、高效”为企业精神，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具体行动，以及为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推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所做的努力。

一、综述

2014 年，南玻集团迎来了成立三十周年。三十年来，公司秉承对股东、员工、社会做贡献，依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理念，从注册资金 50 万美金的小型公司成长为资产总规模超 150 亿人民币的大型现代化企业。公司现拥有节能玻璃、平板玻璃、太阳能产业三条完整产业链，是中国节能玻璃行业和太阳能行业最具竞争力和影响力的大型企业集团。

历经三十年的发展，南玻集团在区域完整布局和产业链的精心打造中，不断壮大，为社会创造了巨大效益，在提供就业机会的同时，还为国家财政税收增长做出了重要贡献，履行了企业的社会责任。截至 2014 年底，公司在册员工超万人，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70.45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8.74 亿元，上缴税收共计 5.85 亿元。集团近三年的各项税收纳税总额平均每年达到了 7.21 亿人民币。

作为国内最早的上市公司之一，公司以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为基础，以规范

的管理制度为手段，严格控制经营风险，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提高公司经济效益以回报广大投资者。公司坚持长期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从 1992 年上市起至 2014 年，公司总派现 39.64 亿人民币，现金分红回报率超过 200%，为股东创造了可观的财富。

在产业结构方面，公司始终致力于节能和可再生能源事业，确立了以“为社会提供节能玻璃及可再生能源产品”为主线的长期发展战略，积极推进节能玻璃及太阳能光伏等环保产业的发展及超薄电子玻璃等新型材料和高科技产品的生产、制造和销售，全面实施产业升级和战略调整，顺应国家“绿色经济”的发展战略，实现企业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

2014 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1、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方面：加强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强化内部管理，完善治理结构；实施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并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予以披露，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实施分红派息，积极回报股东。

2、职工权益保护方面：通过消防演练等活动，加强对员工的安全教育；开展南玻三十周年庆系列活动，在丰富员工业余活动的同时，提高了员工的企业认同感。

3、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积极推进公司产品资质认证审核，提供品质可靠、性能卓越的产品，保障南玻良好的企业声誉和市场形象。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方面：对生产设备及工艺进行技术改造，采用节能设备及工艺，实施能源综合管理，实现节能减排；积极推进创新升级，支持环保产品和技术的研发，走可持续发展的道路。

5、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努力回馈社会。

“一分耕耘，一分收获”。伴随公司不断地成长壮大，南玻集团也受到了市场及社会的广泛认可，公司连续多年上榜“中国建材企业 500 强”，并荣获“2014 年度最受投资者尊重的上市公司”荣誉称号。2014 年，公司获得的主要荣誉有：

时间	获奖情况
1 月	子公司吴江浮法获评苏州市“诚信守法先进企业”；
	子公司成都南玻荣获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2013 年度税收贡献突出奖”等荣誉称号；

时间	获奖情况
2月	子公司成都南玻产品入选“2013年四川省地方名优产品推荐目录”；
	子公司咸宁南玻荣获咸宁市“2013年度纳税先进单位”及“2013年度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3月	子公司成都南玻荣获成都市“2013年度安全生产先进集体”称号；
	子公司吴江浮法、吴江工程分别荣获由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授予的“2013年度民资企业纳税十强”等荣誉称号；
	在首届“深圳质量百强企业”评选活动中，南玻集团脱颖而出，荣获“深圳质量百强企业”称号；
	南玻集团荣获由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颁发的“中国中空玻璃50年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子公司宜昌南玻荣获“2013年度宜昌市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4月	南玻集团被深圳市知名品牌评价委员会延续认定为“深圳知名品牌”；
	子公司东莞光伏在东莞市电子信息产业协会年会上荣获“2013年度科技进步贡献奖”；
	子公司吴江工程荣获“2013年度上海市玻璃行业产品质量诚信优胜单位”称号；
5月	子公司天津工程荣获天津市人民政府授予的“2013年度天津市节水型企业”称号，标志着天津工程节水减排工作得到了社会各界的高度认可；
	南玻集团荣获“中国中空玻璃行业先进集团”荣誉称号；董事长曾南先生荣获由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颁发的“中空玻璃行业杰出人物”荣誉称号；
6月	子公司成都浮法生产的“高档浮法玻璃”产品被列入“2014年成都市地方名优产品推荐目录”，这是成都浮法产品连续第五年入选该目录；
8月	南玻集团荣登2014年中国建材企业500强榜单；
9月	子公司成都南玻荣获由成都企业联合会、成都企业家协会联合颁发的“成都企业100强”和“成都制造业100强”称号；
10月	子公司天津南玻荣获北京望京SOHO项目“优秀合作伙伴”称号
11月	在“2014‘北极星杯’CREC年度最受欢迎十佳光伏企业评选活动”中，子公司东莞太阳能获“十佳光伏配套企业”称号、宜昌南玻获“十佳原材料及辅料企业”称号、东莞光伏获“十佳太阳能电池/组件企业”称号；
	南玻集团荣获荣获“外商投资双优企业”等四大奖项；

时间	获奖情况
12月	子公司吴江工程被苏州市国家税务局、苏州市地方税务局联合评定为“A级纳税信用等级”荣誉企业；
	南玻集团荣获由深圳市企业联合会、深圳商报联合颁发的“2014年度深圳百强企业”称号；

二、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1、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维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符合公司发展的各项规则和制度，明确界定了决策、执行和监督三个层面的权责，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关，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决定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经营决策权，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现有董事9名，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监事会作为公司的监督机构，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并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管理层由公司董事会聘任，负责执行公司董事会决议以及公司各项经营计划，并向董事会报告。

公司设立了专职的审计部门。审计部门对各子公司每年至少进行一次例行审计，并视具体情况，不定期地进行多次专项审计。2014年，公司不断强化内部审计力度，大大提升了下属子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

公司于2008年引入中介机构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咨询项目，并于2009年在集团总部成立内控部、子公司配备了专职人员开展企业内部控制工作，至今已运行7年时间。2014年，公司在不断完善内控工作体系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了对内控工作流程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监督，加大了内控测评和检查的频次和力度，确立了测评检查—整改落实—再检查—再整改的工作模式，切实达到管控风险的目的。

同时，公司对内控工作进行了自我评价、形成了自我评价报告，并聘请了普华永道作为公司负责内控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完成了内控的审计工作并形成了内控审计报告。

2、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确保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了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权益，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依法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并适时更新、修订，使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规范化。为了方便股东了解公司情况、让更多的股东参加会议，公司均选择在公司所在地召开股东大会，并多次采用网络投票的方式，涉及 2 名以上（含 2 名）的董/监事选举时，均采用了累积投票制。

2014 年度，公司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1 次临时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及监事会。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实施了网络投票，并将中小股东单独计票的结果及时予以披露。

上述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规范，并聘请专业律师全程见证，股东大会结束后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3、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

公司依法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深交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对可能影响股东和其他投资者投资决策的信息积极进行自愿性披露。2014 年度，公司共计披露信息 39 份，包括 2013 年度报告、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4 年半年度报告、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 4 份，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等临时报告 35 份。信息披露工作做到了真实、完整、及时、公平，有效地执行和维护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责任与义务，未发生因信息披露而受到监管部门惩处的情况。

公司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在股证事务部设立了专门投资者咨询专线电话以及电子邮箱，股证工作人员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耐心解答投资者来电、来访所咨询的问题，并保证了投资者在正常工作时间均能通过电话了解公司情况。同时，充分利用公司网站、深交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网络平台以及投资者交流会等各种途径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2014 年公司通过深交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及公司网站互动平台及时回复投资者问题 400 余条，接待国内外基金公司、证券公司、投资公司等实地调研 2 次，在接待上述机构调研中，公司能够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并将调研内容及时予以公告。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专门设立投资者提问环节，2014 年召开的股东大会中，公司董事长曾南及其他高管对投资者提出的问题予以详细解答，增强了投资者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的交流与沟通。

4、制定长期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积极回报股东

公司自 1992 年上市以来，一直将回馈股东为己任，在分红政策上坚持以现金分红方式为主的高比例分配政策。2000 年以来，公司平均每年的现金分红比例基本达到了当年净利润的 50% 以上，截至 2014 年底（不含 2014 年度分红），公司累计向股东分配利润 39.64 亿元、分配红股和公积金转增股本 15.24 亿股。令广大投资者充分享受公司持续增长和回报。

为保障股东能够稳定分享公司发展的成果，同时也兼顾股东对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期望，2012 年，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提高了现金分红信息披露透明度，并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制定了合理的利润分配政策，积极回报股东，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

公司同时公布了 2012-2014 年的股东回报规划：在 2012~2014 年，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计划等事项，公司应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近三个年度分红情况如下表所示：

分红年度	利润分配方案	现金分红金额	现金分红占公司年度净利润比率（%）
2013 年度	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3 元(含税)	622,600,668.00 元	71.70%
2012 年度	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1.5 元(含税)	311,300,334.00 元	39.77%
2011 年度	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1.8 元(含税)	373,650,670.80 元	40.00%

5、确保公司财务稳健，保障债权人的利益。

公司十分重视债权人的利益，依法制定了统一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规范，确保公司财务稳健，保障公司资产、资金安全。2014 年公司继续坚持稳健

的财务政策，积极防范财务风险，进一步加强了对应收账款及存货的管理，极大地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在追求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充分保护债权人的利益。

公司积极拓宽融资渠道，优化长短债务结构。2014年12月，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顺利通过《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及《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两个融资议案，有利于公司形成多元化融资格局，降低财务成本，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

2014年，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10南玻01”（债券交易代码：112021）和“10南玻02”（债券交易代码：112022）进行了跟踪评级。在其完成的《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4年跟踪评级报告》中，将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定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将公司发行的债券信用等级评定为AA+。

2014年，公司所有到期贷款均能按时还本付息，公司发行公司债亦能按时付息，没有出现逾期或延迟还款付息的情况。

公司在经营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及时向债权人通报与其债权权益相关的重大信息。

二、职工权益保护

1、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建立和健全用工制度。

公司根据《劳动法》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按照相关规定和标准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员工薪酬和福利体系，与所有在册员工签署了《劳动合同》，并按国家和公司所在地的有关规定，为员工缴纳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及生育保险等，切实保障了员工利益。公司员工每年享受国家法定假日、婚假、产假、带薪年假等假日。同时，公司还为员工提供午餐、防暑降温补贴等福利，提高了员工的福利待遇。

公司秉承“以人为本”的经营理念，遵循按劳分配、同工同酬的原则，针对不同的岗位，建立了系统、规范的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对员工履行职责、完成任务的情况实施全面、客观、公正、准确的考核。公司将与业绩挂钩的浮动奖金等激励机制引进薪酬管理，极大地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同时，公司十分重视工程技术人员队伍的建设和员工队伍的稳定，为专业技术人员的发展打开通道。2014年，公司加大了对后辈干部的选拔与培养力度，大胆启用新人，进一

步完善了工作的考核体系与考核模式，充分调动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2、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防止事故发生

公司建立、健全了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公司定期为职工进行常规体检，并根据《职业病防治法》，结合玻璃行业的特殊性，专门制定了《南玻集团职业病防护规定》，积极采取各项职业卫生防护措施，有效地预防和最大限度地减少职业病危害。

公司按照国家相关安全生产法规以及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的要求建立健全了安全管理机构，配备了与企业生产经营规模、技术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制定并不断完善以安全生产责任制为核心的各项规章制度，积极采取各项措施为职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和生活环境。2014年，公司多家下属子公司荣获当地“安全生产先进单位”等称号。

公司一贯强调将安全放在首位，将安全教育落实到每个人，在日常生产中，紧抓安全生产管理。各下属公司通过消防演习等活动提高了员工对于生产安全、消防安全的意识。2014年度，公司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3、不干涉职工信仰自由，公平对待每位职工。

公司从来不干涉职工信仰自由，从未因民族、种族、国籍、宗教信仰、性别、年龄等对职工在聘用、报酬、培训机会、升迁、解职或退休等方面采取歧视行为。

公司还根据《妇女权益保障法》等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实行特殊劳动保护，尊重职工人格、关爱职工，重视对员工的人性关怀，保证了劳资关系的和谐稳定。

4、建立职业培训制度，为职工发展提供更多的机会。

公司建立了职业培训制度，人力资源部专门成立了“南玻培训学院”，并持续推进公司内部培训师的建立工作，采用外部培训与内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积极开展职工培训。同时，鼓励和支持职工参加业余进修培训，为职工发展提供更多的机会。另外，与大专院校合作联合办学已经成为公司支持员工深造的常态化工作，通过在职教育，半脱产、脱产教育，帮助员工尤其是一线产业工人提高知识水平获取更高的学历。

2014年，公司下属子公司咸宁工程成功举办“内部公开课大讲堂”活动，将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的知识、技术和经验与广大一线员工进行了有效分享，积极促进员工间相互学习，提升了员工的综合素质。

5、建立职工监事选任制度，重视职工合理需求

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职工监事选任制度，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监事，确保职工在公司治理中享有充分的权利。

公司支持工会依法开展工作，对工资、福利、劳动安全卫生、社会保险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事项，通过创建公司内部刊物《南玻之窗》以及设立职工邮箱等多种形式搭建沟通桥梁，听取职工的意见，关心和重视职工的合理需求。公司设立了专门的员工提案改善及申诉渠道、流程，并制定了《员工提案改善及申诉管理制度》，鼓励员工与管理人员之间沟通，积极为员工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

公司强调对员工的科学、人性化管理，除了安排员工旅游、提供免费班车、在宿舍安装空调电视等福利外，还非常重视员工的业余生活。每年新年，公司都会在各地下属企业举行新年联欢晚会，并对优秀员工和先进班组进行表彰。2014年，公司举行了一年一度的“南玻杯”篮球赛，同时，伴随公司三十周年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组织开展了员工征文、书法、美术、摄影比赛以及登山、骑行、球赛、文艺晚会等庆祝活动，在当前提倡建设节约型社会的大背景下，这些朴实而丰富多彩的活动既丰富了员工的业余生活，又提升了员工的满意度，增强了企业凝聚力。

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1、诚实守信，提供品质可靠、性能卓越的产品。

公司对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诚实守信，从不依靠虚假宣传和广告牟利。公司建立了质量管理组织体系，并分别通过了 ISO9000、ISO9001:2000、TS16949 等标准的认证，高品质的产品已经树立了“南玻”品牌，并获得了“中国名牌产品”、“中国玻璃市场产品质量用户满意品质信誉第一品牌”等称号。同时，公司的两大主商标“”和“**南玻**”都获得了国家商标领域的最高荣誉——中国驰名商标。

公司工程建筑玻璃质量管理体系分别经英国 AOQC 和澳洲 QAS 机构认证通过，产品质量同时满足美国、英国及澳大利亚等国的国家标准。自 1988 年开始，公司的工程技术人员不间断地参与各种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的制定和编写。公司所提供的各类优质节能建筑玻璃被应用在深圳会展中心、北京首都国际机场-T3 航站楼、中央电视台、香港四季酒店、澳门新葡京、日本东京中城、科威特联合

大厦、墨尔本机场希尔顿酒店等国内外许多城市的标志性建筑上。2014 年，公司子公司天津南玻凭借在北京望京 SOHO 项目中提供优质的外幕墙 LOW-E 玻璃及全方位的服务再次荣获 SOHO 中国的“最佳合作伙伴”称号；子公司吴江工程荣获“2013 年度上海市玻璃行业产品质量诚信优胜单位”称号；南玻集团在首届“深圳质量百强企业”评选活动中脱颖而出，获得殊荣，体现了客户及市场对南玻工程玻璃产品质量及服务的肯定。

在太阳能光伏领域，经过多年的深耕，公司的光伏产品技术及质量也已达到了行业领先水平。2014 年，子公司宜昌南玻多晶硅技改生产线全面打通，生产的多晶硅产品达到国标（GB/T25074-2010）太阳能一级水平；子公司东莞太阳能镀膜玻璃产品顺利通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即 CQC）认证审核，获得金太阳 CQCA 认证证书；宜昌南玻、东莞光伏均入选国家首批符合《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企业名单，标志着南玻光伏产业在产能规模、研发能力、产品质量、认证资质、环境保护、安全卫生及社会责任等方面均达到国家行业规范要求。2014 年 6 月，公司成功入选中国光伏行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

2、建立相应程序，严防商业贿赂。

公司不断完善各项内控制度，专门成立了内控部、审计部以及工程监管部，在销售、采购、工程建设、财务等各环节建立了严格的执行与监管程序，并成立了专门的工作组，开展了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严格监控和防范公司或职工与客户和供应商进行的各类商业贿赂活动。

3、遵守商业道德，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

公司在经营中严守商业道德，妥善保管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个人信息。同时，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妥善处理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等提出的投诉和建议，为企业赢得了良好声誉，公司连续多年上榜“中国建材企业 500 强”，2014 年南玻集团被评选为“中国中空玻璃行业先进集体”。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1、实施环保战略、发展环保产业

面对传统能源日益短缺以及全球气候日益变暖的严峻形势，公司积极推进节能和可再生能源事业，确立了以“为社会提供节能玻璃及可再生能源产品”为主线的长期发展战略，各个业务板块积极实施产业升级和战略调整，顺应了国家发

展绿色经济的潮流。

作为最早的低辐射节能玻璃制造商，公司参与了多项节能建筑、节能产品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制定与修订，培育和引导了中国节能玻璃市场。公司在东莞、天津、吴江、咸宁、成都等地均建有大型节能玻璃生产基地，并通过各种方式积极宣传节能玻璃的作用：2014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先后在银川、南昌、合肥、南京、南宁等地举办“建筑节能玻璃技术及应用高峰论坛”，在全国范围内推广并探讨建筑玻璃的节能发展趋势，研讨节能玻璃在降低建筑能耗，提高能源利用率方面的重要技术方向，为节能玻璃的推广做出了积极贡献。

在可再生能源产业方面，公司打造了从多晶硅原料生产到硅片、太阳能电池、太阳能电池组件以及太阳能超白压延玻璃完整的太阳能光伏产业链，随着产业链各环节技术工艺水平的不断提升，其产业优势已经显现。公司位于宜昌的多晶硅材料生产线是国内第一家全闭环生产的生产线，该生产线采用自主创新和改良西门子法相结合的技术，把生产过程中的副产物全部转化为了高科技产品，率先实现了生产过程中零排放、无污染，真正体现了绿色环保的理念，其生产的高纯多晶硅产品质量达国家标准电子二级水平。

2、采用环保的设备及工艺，大力推广节能减排

公司积极通过采用资源利用率高、污染物排放量少的设备和工艺，及经济合理的废弃物综合利用技术和污染物处理技术，大力推广节能减排。公司生产线主要采用清洁能源天然气为燃料，同步建设烟气除尘脱销系统，以实现企业效益、社会效益与周边环境的三赢；公司不断强化能源综合管理，在成都、吴江、咸宁等地的浮法玻璃生产线均建立了余热发电项目，总装机超过 50MW。在天津、吴江、东莞、咸宁、清远、廊坊等地建立了光伏发电项目，总装机超过 70MW。2014 年全年，全公司余热发电量达 15,000 多万度，光伏发电量达 4,000 多万度，为公司降低电费成本超过 5,000 万元。

公司始终将环境保护与节能减排工作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聘请了环保机构为所有下属企业进行专业环保咨询及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积极改进。公司下属企业均根据企业特点建立了环保管理体系，并指派专人负责，为环保工作提供了大量的人力、物力以及技术和财力支持。以公司下属子公司咸宁南玻玻璃有限公司为例，自其成立以来，就大力开展节能减排工作，先后投资建

成了 11MWP 光伏发电示范项目、7.5MW 余热发电项目及玻璃窑炉烟气脱硝项目。2014 年 8 月，公司余热发电项目顺利并网发电，年发电量近 4,000 万度，可满足咸宁南玻园区 60% 的生产和生活用电，相当于节约了 1.5 万吨标准煤的使用，每年可减少 3.8 万吨二氧化碳排放；2014 年 10 月，公司烟气脱硝项目顺利竣工，对减少氮氧化物排放、改善大气质量起到了积极作用，为社会清洁环保做出了贡献。

3、强化日常监督，保持良好环境

公司采用在线监测仪等系统对排放物浓度进行实时监测，定期对已建成的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进行督察，并跟踪在建节能减排设施的建设、调试进度，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处理。同时，公司将环保理念贯穿到员工的日常工作和生活中，在集团范围内推广综合能源管理，通过倡导节约用电、双面打印、无纸化办公等绿色办公方式，从节约一滴水、一度电、一张纸做起，督促和培养员工树立节约使用资源和循环使用资源的意识和行为，一起为保护良好的生态环境做出努力。

2014 年，公司各项排放指标均符合相关环保标准，未出现重大环保事故。

4、积极研发环保产品，实现可持续发展

公司非常重视科技创新，并积极开发环保产品。目前，公司的节能环保产品——低辐射中空玻璃的产能已经超过 1,200 多万平方米，是国内最大的节能玻璃供应商，也是亚洲最大的节能玻璃生产企业。同时，公司还开发出了节能效果更为优越的第二代及第三代新型节能玻璃产品，并被市场迅速认可。如：公司创新研发生产的双膜 LOW-E 中空玻璃，又名“超级保温玻璃”，相较以往的建筑节能玻璃更隔热、更保温、更透光，能够满足当今建筑安全、时尚、节能的发展要求，有利于推动被动式节能房屋建筑的发展，为社会节约可观的建筑能耗费用，对节能降耗的意义重大。

在太阳能产业中，公司成功开发的高效太阳能光伏组件已经量产，其高效电池的光电转换效率达 17.5% 以上，跻身于行业先进水平行列。同时，随着多晶硅技改项目的完成，高纯多晶硅的生产成本大幅下降，生产成本降至 10 万元/吨以下，综合电耗降至 80 度/公斤以下，各项运行及物耗指标均达到国内外先进水平。2014 年子公司宜昌南玻与俄罗斯合作研发的《半导体电子级高纯硅材料及生产工艺》项目经国家科技部审议，被列入国际科技合作计划。

此外，公司大力推进战略升级，充分利用在浮法玻璃及精细玻璃领域中的优势，成功量产了 0.7~1.1mm 的超薄玻璃，打破了国外企业对该领域的垄断。2014 年，公司位于宜昌的 200T/D 光电玻璃生产线点火调试，位于清远的高性能超薄电子玻璃生产线投入建设，并于年底完成基建，该项目已于 2015 年初点火，目前进入试运营阶段。同时，公司中铝超薄玻璃生产线也在积极筹建中，这些项目的建设，标志着南玻集团向世界一流超薄电子玻璃生产线奋进的目标又迈出了一大步，具有良好的社会和经济效益。

2014 年公司共提交了 133 项专利申请，新获专利授权 39 项。目前，公司共拥有授权专利 234 项，其中发明专利授权 56 项，占比 23.93%。

五、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1、充分考虑社区利益，积极参加公益活动。

公司在经营活动中充分考虑社区的利益，指定了专人协调公司与社区的关系。公司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积极参加环境保护、教育、文化、科学、卫生、社区建设、扶贫济困等社会公益活动。

2014 年，吴江南玻继续组织员工参与义务献血活动；天津南玻组织员工开展“走进敬老院”义工活动；英德砂矿积极参与当地政府组织的公益捐款活动……公司及各地下属子公司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同时，使我们的员工学会了关怀他人、感恩生活。

2、主动接受监督，关注外界评论

作为最早的上市公司之一，公司在经营活动中，遵循自愿、公平、等价有偿、诚实守信的原则，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主动接受政府部门和监管机关的监督和检查，重视社会公众及新闻媒体对公司的评论。

六、社会责任展望

2014 年公司继续依托研发及技术创新走差异化经营和产业升级之路，实现了良好的经营业绩，为投资者带来了回报；同时，一如既往的为客户及市场提供高品质，高质量的产品与服务，赢得了市场与客户的肯定；公司内部进一步推进精益化管理，强化能源综合管理，对多条生产线进行了技术改造，在节能降耗上达到了良好的效果，实现了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的三赢；在利益相关方的权益保护、环境保护以及公益事业等方面承担了社会责任，得到了社会的肯

定与认可。

2015 年，公司还将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公司治理，积极防范各类经营风险、规范运作，优化投资者关系，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另外，强化对生产过程的精益化管理，全面落实节能减排，为全球低碳经济做出应有的努力；继续加大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力度，积极实施技术创新，大力推进公司节能及可再生能源产业的发展，为国家的绿色 GDP 贡献力量；同时，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增加公司社会公益活动，为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作出贡献。公司将不断总结过往经验，把公司对股东负责、对员工负责、对社会负责的经营理念在经营实践中予以忠实执行，将社会责任融入到公司发展的各个层面中去，成为受社会尊重的上市公司。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